



創世記第八課

以撒

「亞伯拉罕的兒子以撒的後代記在下面。亞伯拉罕生以撒。」（創25:19）

大綱 (25:19-28:9)

1. 家庭風暴的開端 (25:19-34)
 - A. 以掃和雅各的出生 (25:19-26)
 - B. 以掃輕看長子名分 (25:27-34)
2. 以撒在非利士人地 (26:1-34)
3. 家庭風暴的結果 (27:1-28:9)
 - A. 雅各騙取父親的祝福 (27:1-40)
 - B. 雅各逃往舅父拉班家 (27:41-28:9)

以撒的生平

經文	年齡	事件
21:2-3		出生
22		經歷神對父親信心的試驗
24:67	40	娶利百加為妻
25:5		承受父親所有產業
25:24-26	60	雅各與以掃出生
26		在非利士人地居住
28:1-4		給小兒子雅各祝福
35:28	180	離世歸到列祖

以撒的出生

- “神說：「不然，你妻子撒拉要給你生一個兒子，你要給他起名叫以撒。我要與他堅定所立的約，作他後裔永遠的約。」”（17:19）
- “三人中有一位說：「到明年這時候，我必要回到你這裡；你的妻子撒拉必生一個兒子。」”（18:10）
- “耶和華按著先前的話眷顧撒拉，便照他所說的給撒拉成就。當亞伯拉罕年老的時候，撒拉懷了孕；到 神所說的日期，就給亞伯拉罕生了一個兒子。亞伯拉罕給撒拉所生的兒子起名叫以撒。”（21:1-3）

以撒的名字

- 以撒(Isaac, Yitzhaq)：她笑(Titzhaq)
 - “亞伯拉罕就俯伏在地喜笑，心裡說，一百歲的人還能得孩子麼？撒拉已經九十歲，還能生養麼？”
(17:17)
 - “撒拉心裡暗笑說：我既已衰敗，我主也老邁，豈能有這喜事呢？” (18:12)
 - “撒拉說：神使我喜笑，凡聽見的必與我一同喜笑。”
(21:6)
 - “當時，撒拉看見埃及人夏甲給亞伯拉罕所生的兒子戲笑(mocking)”。(21:9)

以撒的角色

- 繼承神與他父親所立的約與祝福
 - “我必與你同在，賜福給你，因為我要將這些地都賜給你和你的後裔。我必堅定我向你父亞伯拉罕所起的誓” (26:3)
- 傳遞神與他父親所立的約與祝福
 - “將應許亞伯拉罕的福賜給你和你的後裔” (28:4)

以撒的為人

- 與父親亞伯拉罕有很多類似之處
 - 禱告並築壇（25:21；26:25）
 - 一樣的軟弱糊塗（20:1-2；26:6-7）
 - 問題：亞伯拉罕所遇的亞比米勒和以撒所遇的亞比米勒是否同一個人？（士師記 9）
 - 敬畏神（31:42-43）
- 從小順從上帝和父母（22:6-10）
- 不善治理家庭（25:28；26:34-35；27:1-13）

亞伯拉罕獻以撒



亞伯拉罕把燔祭的柴放在他兒子以撒身上，自己手裡拿著火與刀；於是二人同行。(22:6)

天使說：「你不可在這童子身上下手。一點不可害他！現在我知道你是敬畏神的了；因為你沒有將你的兒子，就是你獨生的兒子，留下不給我。」(22:12)



以撒的後代

- 他拉的後代記在下面。他拉生亞伯蘭、拿鶴、哈蘭；哈蘭生羅得。（11:27）
- 亞伯拉罕的兒子以撒的後代記在下面。亞伯拉罕生以撒。（25:19）

以掃和雅各的出生

- 結婚19年，妻子不孕，以撒迫切祈求神
 - “以撒因他妻子不生育，就為她祈求耶和華；耶和華應允他的祈求，他的妻子利百加就懷了孕。” (25:21)
- 耶和華預告將來大的要服事小的
 - “耶和華對她說：兩國在你腹內；兩族要從你身上出來。這族必強於那族；將來大的要服事小的。” (25:23)
- 兄弟出生的景況
 - “隨後又生了以掃的兄弟，手抓住以掃的腳跟，因此給他起名叫雅各（就是抓住的意思）。” (25:26)

長子名分的交易

- 雅各之策略
 - 狡滑的手段
 - 正當的目的
- 以掃之妥協
 - “以掃說：「我將要死，這長子的名分於我有甚麼益處呢？」” (25:32)
- “於是雅各將餅和紅豆湯給了以掃，以掃吃了喝了，便起來走了。這就是以掃輕看了他長子的名分。” (25:34)
- 問題：對基督徒的教訓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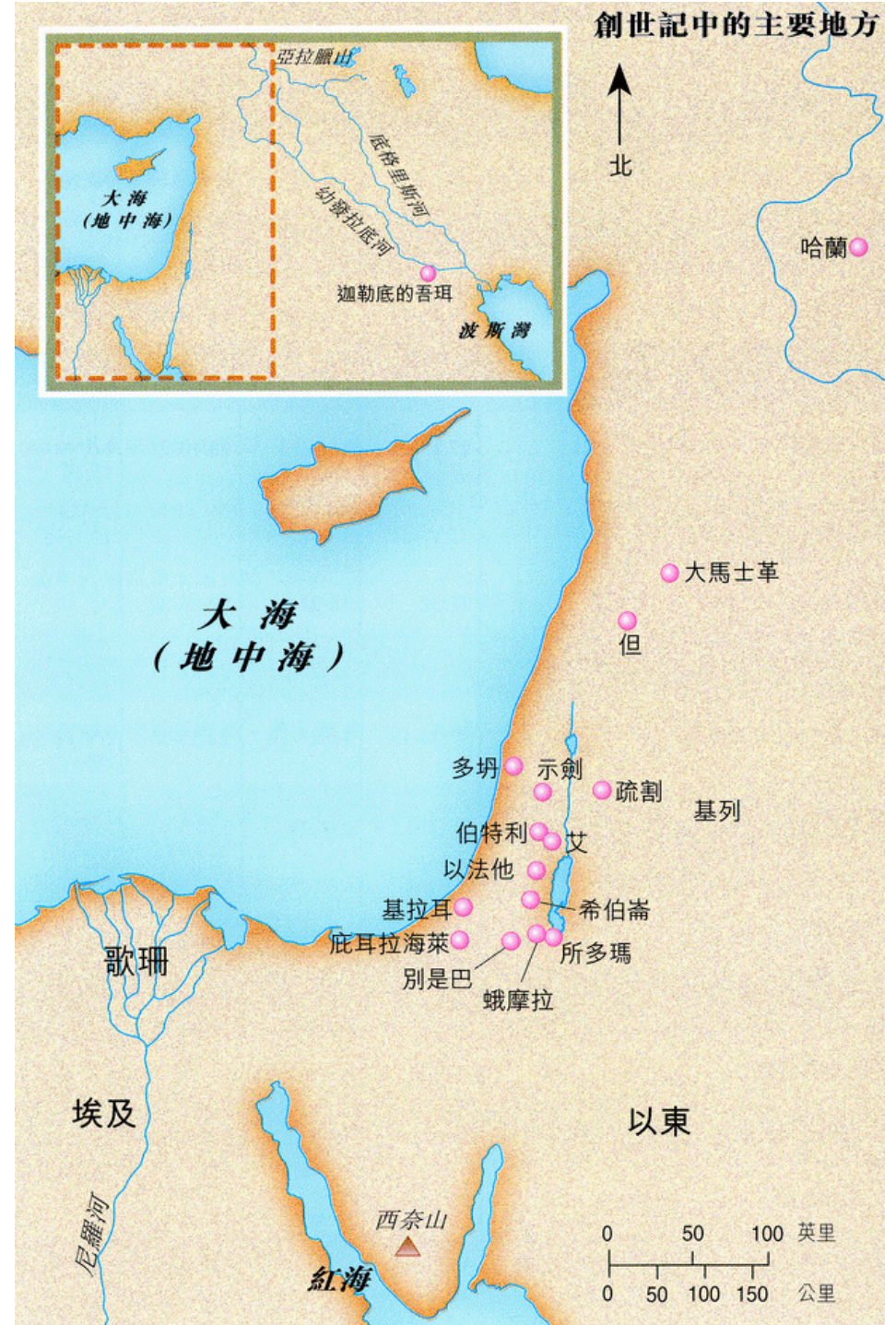
長子名分的問題

- 雅各為何要爭長子名份 (Birthright)?
 - 家長 (Patriarch) 的權威
 - 繼承父親財產之雙分 (申 21:17)
 - 在實際迦南土地上的所有權
- 長子名分可否易位?
- 長子名分可否交易?

NUZI 石版：



創世記中 主要地方



在非利士人地

- 神向以撒顯現

- 神第一次顯現：“耶和華向以撒顯現說：「我必堅定我向你父亞伯拉罕所起的誓，我要加增你的後裔，像天上的星那樣多；又要將這些地都賜給你的後裔，並且地上萬國必因你的後裔得福；都因亞伯拉罕聽從我的話，遵守我的吩咐和我的命令、律例、法度。」”（26:2-5）

- 神第二次顯現：“當夜耶和華向他顯現，說：「我是你父親亞伯拉罕的神，不要懼怕！因為我與你同在，要賜福給你，並要為我僕人亞伯拉罕的緣故，使你的後裔繁多。」”（26:24）

- 神賜福保守(26:12, 28-29)

- “以撒在那地耕種，那一年有百倍的收成。耶和華賜福給他”（26:12）

以撒的一生

- 活的年日比父親和兒子長
- 聖經提到他的故事比父親和兒子短
- 以撒的信心：“以撒因著信，就指著將來的事給雅各、以掃祝福。”（來11:20）
- 以撒的結局：“以撒共活了一百八十歲。以撒年紀老邁，日子滿足，氣絕而死，歸到他列祖那裡。他兩個兒子以掃、雅各把他埋葬了。”（35:28-29）

真理一：神的應許不落空

- 應許之子：“「因為律法上記著，亞伯拉罕有兩個兒子，一個是使女生的，一個是自主之婦人生的。然而那使女所生的，是按著血氣生的；那自主之婦人所生的，是憑著應許生的。」”
(加4:22-23)
- 堅定所立的約：“「你妻子撒拉要給你生一個兒子，你要給他起名叫以撒。我要與他堅定所立的約，作他後裔永遠的約。」”(17:19)
- 神的應許必定成就：“「當亞伯拉罕年老的時候，撒拉懷了孕，到神所說的日期，就給亞伯拉罕生了一個兒子。」”(21:2)

真理二：耶和華必有預備

- 耶和華以勒：“在耶和華的山上必有預備”（22:14）
- 燔祭的羊：神在救恩上的預備。神所預備的公羊取代了以撒，預表耶穌基督是神的羔羊，將取代人類被獻在祭壇上。（22:13）
- 以撒的妻：神在生活上的預備。神使亞伯拉罕的老僕人道路通達，順利為以撒娶到利百加為妻。（24）
- 承受他父親一切的產業：“亞伯拉罕將一切所有的都給了以撒”（25:5）

結語

- 神行事有絕對的主權，祂揀選人的旨意，不在乎人的行為，乃在乎召人的主（羅 9:11）。神的工作也不會因為人的失敗而被阻攔。
- 神容許在我們的生命中發生某些事情，以成就祂的計劃，但我們每一個人要對自己所做的負責。以撒、利百加、以掃、雅各都為自己的錯誤付出了代價。